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12月6日在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嘉路6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其中,陈辉斌先生以电话会议方式参加会议并通讯表决。会议由独立董事文朝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何朝晖女士记录。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全体到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文朝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监事会主席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代码:002843)《中国证券报》(中国证监报)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原《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自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生效之日起实施。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代码:002843)《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控制二级市场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控股二级子公司罗罗德达、深圳唯达目前的实际情况,将记账本位币变更为人民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且更加真实地反映其财务信息和经营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控制二级市场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代码:002843)《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制二级市场公司变更记账本位币的公告》。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7日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00号),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完成发行人民币35,000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1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8,564.04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2,504,546.0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5,551.3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职字[2023]4709号验资报告。公司负责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上述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所在地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根据《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拟投入金额	项目拟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	智能装备研发领域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2	智能装备制造领域	12,280.50	9,840.40	9,840.40	9,840.40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合计		46,280.50	46,280.50	46,280.50	46,280.50

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按计划有序推进。由于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周期较长且过程中募集资金市场波动较大,致使后续按计划投入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在保障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结合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利用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各投资主体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何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不超过35,000万元。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账户作其他用途。

(四)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该有效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

(五)资金来源

公司拟用于上述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不影响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六)投资对象及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人在上述投资额度及使用期限内履行,行使此次现金管理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投资品种及理财产品/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和期限,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现金管理风险分析

一、自然安全性高的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三、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八)风险控制措施

1、额度内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高风险理财产品或投资于高风险资产。

2、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品种的净值波动情况,如发现异常情况可能影响募集资金资产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现金管理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应当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有时间和精力下,将依据《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委员会工作指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业务开展。

5、公司对投资产品的选择,能够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财务收益。

公司将保持谨慎运作,谨慎投资的原则,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下,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六、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12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12月6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业务开展;

3、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增加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相关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募集资金的财务

发表了独立意见,审议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

3、本次会议召开网络投票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

现场会议:2023年12月6日14: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2023年12月6日上午9:15—2023年12月6日中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2023年12月6日上午9:15—9:25,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网络投票召开地点

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嘉路68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鸿先生。

4、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湖南元元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及授权代表出席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113,741,42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02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63,255,96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06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50,485,46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0.02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7,844,07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109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5,338,61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1165%;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2,505,462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0.993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

五、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关于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分项表决)

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方鸿先生、李辉先生、杨乾勋先生、申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陈辉斌先生、解朝先生、易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提名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以上三名董事共同组成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0 选举方鸿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3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

1.01 选举李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3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9%。

1.02 选举杨乾勋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1.03 选举解朝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2.01 选举方鸿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2.02 选举解朝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2.03 选举易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01 选举文朝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02 选举陈辉斌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03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04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05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06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07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08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09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10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11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12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13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14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15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16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17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18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19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20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21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22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23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13,740,22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9%。其中,中小股东总决表决情况:同意7,842,872股,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47%。

3.24 选举李旭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决表决情况:同意1